

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审定公告(样本)

经综合审定，同意木村乡（镇）、木村乡（镇）上报的1户认定为防止返贫监测对象。同时，将其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因户施策，精准制定帮扶计划，及时开展帮扶。

序号	乡(镇)	村	监测对象户主姓名
1	木村乡	木村村	李明拴
2			
3			
...			

